

承诺书

甲方：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

乙方：永安市燕东街道龙翔社区居民委员会

为贯彻“乡村振兴战略”，以保护历史文化街区、盘活资源、造福百姓为目标，对闲置传统建筑通过“传统村落海峡租养平台”开展建筑租养事宜。

甲方作为政府机构，对乙方的行为从政策上予以鼓励，在经济上予以扶持。甲方就乙方之行为做如下承诺：

- 一、甲方知悉乙方大规模承租村民的房屋之事。
- 二、甲方监督和保证乙方与村民之间的租赁协议是在村民自愿的前提下签署和履行的。
- 三、乙方作为试点，成功后向全市推广。
- 四、甲方对乙方之行为进行指导，并提供相应的政策帮助。
- 五、乙方以及次承租人对房屋的改建、扩建和翻建等修缮房屋行为，应在向甲方申报后，经甲方审批后方可动工。
- 六、甲、乙双方共同商议，制定街区整体规划。
- 七、乙方以及次承租人按照规定在改建、扩建和翻建等修缮房屋时，甲方的职能部门（城管、环境、综治、规划科室等）协助乙方以及次承租人的上述行为顺利进行。
- 八、本协议未列明事项，甲方本着政策扶持、财力帮助的原则，

协助、支持乙方承租、转租村民房屋，最终实现“保护发展村落、造福一方百姓”的目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5年10月11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5年10月11日



